

复旦投毒案昨在上海二审

凶手仍否认故意杀人

12月8日10时,备受关注的复旦投毒案二审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正式开庭。2013年4月,复旦大学医学院研究生黄洋遭他人投毒后死亡,犯罪嫌疑人被害人室友林森浩,投毒药品为剧毒化学品二甲基亚硝胺。今年2月18日,复旦投毒案一审宣判,复旦医学院研究生林森浩犯故意杀人罪被判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林森浩随后上诉,在诉状中否认有杀害被害人黄洋的故意。截至记者发稿时,庭审还在继续中。



12月8日,被告人林森浩在法庭上出庭。

开庭前

黄洋父母说积蓄快花光 但借钱也要给儿子一个交代

8时30分许,距离开庭还有一个多小时,法庭外聚集了大批等候的媒体记者。8时45分左右,黄洋的父母出现在法庭门口,黄父头戴鸭舌帽,接受了记者的短暂采访,黄母则戴着口罩,躲闪回避着媒体镜头,低调地和黄洋的同学、好友等人拥抱、打招呼。9时许,林森浩的父亲出现在法庭外,并且在律师陪同下进入法院,一言不发,没有接受媒体采访,9时17分,黄洋父母也进入了法院。

黄父接受采访时表示,自己7日晚上几乎一夜未眠,到了上海的这两天因为天凉还感冒了,“睡不着,这段日子没一晚睡得着。”而这次开庭在上海市高院更是让他心碎,“离我儿子去世的中山医院太近了,不能想”。

黄父说,和前几次一样,这次自己来

上海,也是自费,“用得是我们家里的积蓄,黄洋去世后同学们捐的钱已经用了十几万了。”积蓄快用尽了,但黄父说,哪怕最后要去借钱,也不会停止,“总要等到结果,给我儿子一个交代”。

对于此前林森浩代理律师提出的其行为“没有主观故意性”等,黄父表示无法接受,“他是学生,我家黄洋也是学生。我不接受他不是故意的。”黄父痛苦地表示,对于一次次开庭、面对媒体,“每一次都是一场心痛,但我只能强忍着眼泪。”

除了媒体,复旦投毒案二审也吸引了不少市民前来旁听。法庭外,最早等候旁听的是一名女大学生,她早晨6时就到了;一名周阿姨从一审一直“追到”二审,“就是想知道这案子最后结果如何”。

案情回顾

林森浩将毒品注入饮水机 室友饮水后死亡

2013年4月15日,复旦大学校方深夜发布官方微博,该校医学院一名医科在读研究生因身体不适入院,后病情严重,学校多次组织专家会诊,未发现病因。校方遂请警方介入。4月16日,投毒事件受害者黄洋去世。警方经现场勘察和调查走访,锁定黄洋同寝室同学林森浩有重大作案嫌疑。4月19日,上海警方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向检察机关提请逮捕犯罪嫌疑人林森浩。

2013年11月27日,该案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检方指控,2013年3月底,林森浩决意采取投毒的

方法杀害黄洋。3月31日下午,林森浩从曾实习过的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医学实验室取得装有剧毒化学品二甲基亚硝胺的试剂瓶和注射器,当日17时50分许,林森浩将剧毒化学品全部注入宿舍内的饮水机中。经鉴定,黄洋符合生前因二甲基亚硝胺中毒致肝脏、肾脏等多器官损伤、功能衰竭而死亡。黄洋的亲属于去年12月19日将黄洋遗体火化。

今年2月25日,林森浩的二审代理律师唐志坚正式受林森浩委托向法院提起上诉。

庭审直击

林森浩称稀释了有毒液体 故意杀人罪事实认定错误

10时,庭审正式开始。原审被告人林森浩身穿黑色马甲出庭,这应该是林父此前委托律师带给儿子的衣服。法庭首先宣读一审判决书。随后林森浩口述了上诉理由。他表示,首先,他没有故意杀人的动机;其次,他要对案件的相关事实做一些澄清。

林森浩表示,自己并没有杀人的动机,在饮水机投放二甲基亚硝胺试剂的动机,是3月30日晚上,听说黄洋在聊天中想到了一个整人的方法——等人睡着的时候,把脚泡在热水里,会尿裤子。听到这个后有了整人的念头,但只是“一闪而过”。

澄清的事实包括:他对投毒后的饮水机中的液体进行了一定的稀释:“我把饮水机的凹槽揭开,看到里面的水比较黄,就用自己的刷牙杯先后舀出两到三次……每次舀出后,我从四楼盥洗室接水倒入饮水机,大概两次。”

林森浩在上诉状中也表示,判决书上认定“林森浩因琐事对黄洋不满,逐渐对黄怀恨在心,决意采取投毒的方法加害黄洋”的事实错误。实质上上诉人只是出于“愚人节”捉弄黄洋的动机而实施投毒。其次,被害人饮入的二甲基亚硝胺的剂量多少、能否直接导致被害人死亡的事实不清,不能排除合理怀疑。

因此,上诉人没有杀害被害人黄洋的故意,被害人黄洋所饮入的二甲基亚硝胺的剂量能否直接导致被害人死亡的事实不清,认定上诉人构成故意杀人罪的事实认定错误。

林森浩在法庭上一度哽咽,称自己在黄洋毒发后第一次见到黄洋父亲时,“看到他的样子我觉得很愧疚”,但仍没有说出投毒行为,“我觉得和勇气有关”。

截至记者发稿时,庭审还在继续中。

现场连线

黄父:严惩凶手 杀人偿命 林父:筹钱准备赔偿未果

今年3月,林森浩曾手写一封道歉信,信里面这么写道,“人生若只如初见,那该有多好……事到如今,我只能很苍白地说,对不起……”林森浩希望通过代理律师将这封道歉信转交给黄洋父母,但是道歉信被黄洋父母拒收。黄洋的父亲黄国强说:信中还不真诚,还说是开玩笑的,一直在为他的罪行狡辩,我不接受他的道歉。

事件发生后,为林森浩求情的声音也不断传来。今年年初,复旦大学177名学生联合签名了一封《关于不要判林森浩同学“死刑”请求信》寄往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建议给被告人林森浩一条生路。随后又有媒体报道称,一位贵州的退休教师致信上海高院,找黄洋父母,为林森浩“求免死”。当时黄国强表示,这样的行为“太幼稚”。

近日,黄国强抵达上海后,依然坚决地表示,不会接受道歉和经济赔偿:“我要他的钱干什么,他的钱能把我的黄洋买回来吗?”黄国强要求:“严惩凶手,杀人偿命。”12月8日早晨,他说:“林森浩毁掉的不只是我儿子,还有我们家族,绝对无法原谅。”对于林森浩的家人,黄国强叹了口气,“我不恨他们,林森浩犯的错,应该由他一人承担,与他的父母无关。”

林森浩的父亲林尊耀说,这么长的时间里,他们试图来到黄洋位于四川自贡的家中道歉。还筹集了钱款准备进行赔偿,但是却一直没能如愿。林尊耀说:他们总是拒绝,也不听电话,我没办法。后来就买一点东西到黄洋的坟上去,敬一下香。

(据《北京晚报》)